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ST 生化

公告编号：2014-014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关于切实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晋证监函[2014]51 号）要求，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就相关承诺履行情况于 2014 年 2 月 14 日发布公告（详见 2014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发布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7）。

截至目前，相关承诺的履行进展情况如下：

1、股改承诺：公司所持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股权查封的解封事宜仍在进一步协商中，公司控股股东振兴集团的股改承诺尚未履行完毕。

2、担保解除承诺：2014 年 3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出具的《解除担保责任通知书》，我公司担保的上海唯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8000 万元贷款已由借款人归还了全部贷款本息，公司对上海唯科 8000 万元银行借款的担保责任解除。

至此，公司对上海唯科和昆明白马的担保责任全部解除，控股股东振兴集团的担保解除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本公告日，除上述承诺事项外，公司无其他承诺事项，也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公司将积极推进以上正在履行中的承诺尽快履行，并对相关承诺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